

随书赠送电影DVD

W

[英] 艾米莉·勃朗特◎著

呼啸山庄

WHIRLING HEIGHTS

南方出版社



呼啸山庄

[英] 艾米莉·勃朗特·著 周定之·译

WUTHERING
HEIGHTS

南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呼啸山庄/(英)勃朗特(Bronte,E.)著;周定之译.-2版.
-海口:南方出版社,2003.2
ISBN 7-80609-153-X

I.呼… II.①勃… ②周… III.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08124 号

南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570203. 海口市海府一横路 19 号华宇大厦 1201 室)
责任编辑:赵云鹤
特约编辑:蔡宝琰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03 年 7 月第 2 版 200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5
字数:258 千字 印数:1-12000
定价:18.50 元

译 序

本书作者艾米莉·勃朗特(1818—1848)的父亲是位牧师,以其语言流畅、爱好诗歌、富有想象力著称,她的母亲也爱好文学,但她俩的写作努力都未获得成功。父母的气质——父亲的爱尔兰人的忧郁、热情、骄傲、机智、好动的天性及母亲的宗教热忱——对艾米莉姊妹的性格成长都有影响。环境对造成艾米莉不同一般的个性也起了很大的作用。她们居住的地方周围的荒原使孩子们——尤其是艾米莉——意气风发,酷爱自由。她们的母亲于1821年病逝,留下六个儿女,她们的姨母便未照顾孩子、操持家务。1824年四个大女孩到一所为家境清贫的牧师女儿办的学校寄宿读书。学校生活条件太差,艾米莉的两个大姐姐在校死于肺病,夏洛特也得重病,于是她与艾米莉被接回家。她们在家无人管束,便在教堂墓地的坟冢间玩耍,在荒原上漫游,建造她们自己想象中的世界。

艾米莉热爱自然与动物。她不能离开她心爱的荒原。她一生除了在哈利费克斯教了半年书(1837—1838)以及跟夏洛特一起在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一座学校待了八个月(1842—1843)以外,一直快乐地住在广漠寂寥的荒原上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艾米莉虽因其《呼啸山庄》闻名于世,但她主要是位诗人。1845年夏洛特发现了她写的几首诗,便与小妹妹安恩各自把自己的诗作也拿了出来,合成一本诗集,三人用笔名自费将它出版,但只售出两本,其中一本还是出版商自己买下的。三姊妹并不灰心,又开始写小说,夏洛特写《简爱》、艾米莉写《呼啸山庄》、安恩写《安格纳斯·格雷》。夏洛特与安恩的小说更具传统色彩,而艾米莉的杰作则完全独创一格。她以荒凉贫瘠的约克郡为背景,不是为了制造悬念或恐怖气氛,而是作为故事的一个自然有机的部分。她的人物都是活生生的人,有善的一面,也有恶的一面,有强烈的爱,也有强烈的恨。故事的情节与以往的小说迥然不同。

《简爱》于1847年出版，两个月后《呼啸山庄》与《安格纳斯·格雷》问世。《简爱》立即获得成功，而《呼啸山庄》却因与当时的浪漫主义小说大相径庭，为维多利亚时期中产阶级的价值观所不能容，大受抨击。当时的评论文章认为该书作者必是个“执拗、凶残、乖戾”的人，其作品“粗野不雅”，是一个“关于人类堕落的有悖常理”的故事，其中所有的人物都“可鄙、可恶”云云。只有一篇评论文章是完全持肯定态度的。

在这一段期间，她们惟一的兄弟勃兰维尔于1848年9月逝世，艾米莉在其葬礼上受凉，死于同年12月，对于日后她作品所享的盛誉便一无所知了。

到了二十世纪，《呼啸山庄》声誉日高。评论家D·西塞尔把《呼啸山庄》视为维多利亚时期小说中最伟大的作品。R·福克斯盛赞《呼啸山庄》确是写成了诗篇的小说，它是人类天才所创作的最卓越非凡的书本之一。诗人M·阿诺德说，“就热情、激烈与悲哀而论，在拜伦之后还没有人可以与她抗衡。”W·艾伦认为“这是英语作品中最杰出的著作……从艺术上说，J·奥斯汀、H·詹姆士、J·康拉德这些英国小说大师的作品都无出其右者。”二十世纪的评论家与读者对《简爱》与《呼啸山庄》的看法已与两书当初出版时全不相同了。女作家V·吴尔芙说，“《呼啸山庄》比《简爱》难懂，因为艾米莉比夏洛特更是诗人。”很多人都认为《呼啸山庄》是一本奇特而又有力动人的书，是最好的英语小说，相形之下，《简爱》不免失色。作家S·毛姆说，“显然，她（指夏洛特·勃朗特）不知道她的妹妹写了一部独创一格的惊人的作品，比较起来，她自己的就显得平凡一般了。”

这部作品的核心是凯瑟琳与希斯克利夫的故事。他们之间的关系基于一种无可抗拒的激情之上，他们感到对方的爱就是生存的惟一现实。凯瑟琳对希斯克利夫的感情与对林顿的感情全然不同。她对林顿的爱只局限于一种肤浅、狭隘的层次，“像林中绿叶，时间将使它变色，”而她对希斯克利夫的爱则出自她天性的更深刻的一面，像那“永恒的岩石，不是什么赏心悦目的乐趣的来源”，但

它是必要的，缺少了它就等于是精神上的死亡。

我国元代画家赵孟頫之妻管夫人写了一首《我侬词》表达他们夫妻间的恩爱：

尔侬我侬，特煞情多。
情多处热似火。
把一块泥，捏一个尔，塑一个我。
将咱俩个，一齐打破，用水调和。
再捏一个尔，再塑一个我。
我泥中有尔，尔泥中有我。
我与尔生同一个衾，
死同一个槨。

——引自《词苑丛谈》

简爱在与罗杰斯特结婚后说，她“完全变成了他的骨中之骨，他的肉中之肉”。

他们之“你中有我，我中有你”都待“再捏再塑”或“变成”如此，而对于凯塞琳，“希斯克利夫比我更是我自己”，“我就是希斯克利夫”，他俩本来就是一个！

有人说书中希斯克利夫“就是故事”，因为一切都因他而发生，一切都因他的性格扭曲而发生。一般读者不免感到他在书的后半部中的报复行为令人发指，他简直是个恶魔，然而我们对他是不是确实深恶痛绝？

D·西塞尔把他比做这样一种自然力量：它的出路一旦受阻，就必然变成了毁灭性的，正如改变了正常渠道的山洪，奔泻横溢，泛滥成灾，将挡道的一切都冲毁无余，在使它脱离其自然渠道的障碍扫除以前，它无法控制自己。他受辛德莱的虐待，沦为奴仆与文盲，他与凯塞琳生死不渝的爱情受到挫败，这就是他对恩肖及林顿两家进行报复的根由。他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正如凯特爾所说，他所作的是“无情地充分使用敌人自己的武器来对付敌

人”，使我们本能地在他的报复行为中看到一种“粗犷的正义与公道，他虽然没有人性，我们理解他为什么没有人性”，因此，我们对他的始终朦朦胧胧地感到同情，当然，读者对书中人物的态度往往决定于作者对其笔下人物的态度。

这故事是以洛克乌德的日记形式记述下来的，大部分是叙述耐利告诉他的话，只有一小部分，也许是十分之一的内容，来自洛克乌德的第一手资料。这也就是说，这里有两个叙述者，即所谓的复视角。一般来说，复视角可加强故事的真实性与感染力，而对于这一故事更具有特别的作用。

小说家福斯特对《呼啸山庄》赞叹道，“在维多利亚时期的小说中看到激情被处理成生活中的很自然的模式，真是奇事。”所以，当时讲究“端庄矜持”的英国人对此书感到震惊。这本书的统一性不是由于什么结构上的安排，而是由于贯穿全书的一种有呼吸、有心跳的活生生的激情。这确实是一个不同寻常的故事，在《呼啸山庄》的世界里，生者与死者一起共存。艾米莉·勃朗特的境界超越了生与死的界限，也没有自然与超自然的分野，这是一个精神的世界。书中人物是真实的，与小说世界中任何人物一样真实，但其真实性有所不同，十九世纪其他作家（如萨克雷）的人物可称为有社会学上的真实性，而艾米莉·勃朗特的人物则是在心理上的真实性，不过，这一区别并不使其人物的真实性稍有所减。但从表面看来，这种人物与情节较难令人置信。

这故事的两个叙述者可以说是书中最正常的两个人，有他们这样实实在在的普通人在场亲眼目击，书中一些古怪异常的场面得到证实，更为可信；这样，也可使故事不脱离现实世界，真实感强。另一方面，他们不仅将读者引入情节，而且还对故事中的人与事加以评说。耐利对人生的理解基于她的生活经验，她生活在“事物”的世界里，对一切事情作合乎常理的、有因有果的解释。洛克乌德基本上也是一样。任何不是在这一层次的生活在他们看来都是对他们掌握现实的一种威胁，而凯瑟琳与希斯克列夫却认为在他们肉体的存在以外还有一种精神上的现实。他们相信那种现实

正像耐利与洛克乌德相信他们自己的经验一样。所以,这两个叙述者以其常识与经验来衡量、理解并评价故事中的人与事就显见其不足了。再则,他们两人的生活经历与经验体会又有不同,他们的见解互相补充,读者听了他们的评论,根据后来更直接看到的情况,可以做出自己的判断。将不同的看法加以比较,再揣度字里行间暗示的作者本人的态度,我们可以看出作者的意图及作为故事基础的问题之所在,以便更好地了解情节的复杂性。

早在 1896 年,艾米莉·勃朗特就被称为“英国文学之谜”,主要也是因为对于《呼啸山庄》如何理解,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我们不妨细读,反复玩味,以便更好地理解与欣赏它,诚如评论家莱维斯夫人说,“尽管这本书中有那么多极其痛苦的场面,却令人不厌再读,每读一遍必有所获。”

目 录

译 序	1
第一章	1
第二章	6
第三章	15
第四章	26
第五章	33
第六章	36
第七章	42
第八章	52
第九章	60
第十章	76
第十一章	92
第十二章	102
第十三章	114
第十四章	126
第十五章	134
第十六章	142
第十七章	147
第十八章	163
第十九章	172
第二十章	176
第二十一章	182
第二十二章	198
第二十三章	204
第二十四章	212

第二十五章.....	221
第二十六章.....	225
第二十七章.....	229
第二十八章.....	241
第二十九章.....	248
第三十章.....	254
第三十一章.....	260
第三十二章.....	266
第三十三章.....	277
第三十四章.....	285

第一章

一八〇——

我刚拜访了我的房东回来——这是我今后要费事打交道的惟一邻居。这的确是个美丽的好地方。我不相信在整个英格兰境内还能找到一个像这样完全远离尘嚣的环境了。这是个厌世者的至善至美的天堂。希斯克利夫先生和我分享这里的荒凉孤寂，真是最合适的一对了。一个挺不错的人！我骑马上前时，看见他那双黑眼睛猜疑地把眼光避开，我通名报姓时，他戒备地将插在背心里的手指更坚定地深藏进去。他恐怕没有想到我当时就因此对他产生了好感。

“希斯克利夫先生。”我说。

他点点头算是回答。

“我是洛克乌德，你的新房客，先生。我一到就尽快来拜访问候，衷心希望我一再要求租佃画眉山庄的事没有给你带来不便：昨天我听说你有些想法”——

“画眉山庄是我自己的房产，先生，”他打断我的话，边说边往后退。“只要我阻止得了，我是不会容许别人使我感到不便的——请进！”

“请进！”这两个字是咬着牙关说的，表达的情绪是：“见鬼去吧”，就连他身子倚着的院门也依然紧闭，对他邀请的话没有表示相应的动静。现在想来，是当时这种情况使我决定了接受这一邀请：我对一个似乎比我自己还更孤僻的人感到了兴趣。

他看到我的马的前胸在推挤栅栏，便把栅门打开，蓦地领头走上小道。我们走进院子时，他呼唤道，“约瑟夫，给洛克乌德先生牵马；送点酒进来。”

这声使唤的双重内容使我想到，“全家各等佣仆的职责都由此人兼任包揽，无怪石板缝里杂草丛生，修剪围篱只靠牛羊了。”

约瑟夫是个上了年纪的人，不，是个老人了，虽然身体健壮，精神矍铄，年纪却也许很老了。“上帝保佑。”他一面把我的马牵走，一面烦躁地低声咕嘟着，还愠怒地直瞅着我的脸，我倒宽宏大量地想他求上帝保佑必是要藉神力来帮助消化这顿中饭，与我这不速之客的来访无关。

希斯科利夫先生的住宅名叫“呼啸山庄”。“呼啸”是外省话中很有意义的一个词语，形容在狂风暴雨的天气中这座房子所经受的大自然的喧嚣骚乱。在那高处的空气想必一年四季都清新纯净。屋子尽头有几株发育不良的矮小枞树，树身特别倾斜，还有那一排瘦瘦的荆棘，枝丫都向一边伸展，仿佛在乞求阳光的施舍，从这种种可以想见刮过屋边的北风之强劲。幸而建筑师颇有先见，将屋子建造得牢固结实，窗户窄狭，深深嵌进墙里，墙角都有凸出的大块护石。

在跨进门槛之前，我停下脚，欣赏屋前墙上，特别是正门周围，那到处可见的奇形怪状的雕刻。在正门上方，那无数剥落残损的怪兽与赤身裸体的小男孩的雕像当中，我看到刻的一个日期“1500”，还有一个名字，“哈里顿·恩肖”。我本还想评说两句，并向这位乖戾的房主简单地打听一下这地方的历史，但是他站在门口的那副态度简直是在催我：要么赶快进去，要么干脆离开。我不想还没进屋看看就惹得他更不耐烦。

一进去就是他全家的起座室，没有什么门厅，也没有什么过道。当地人就把它称为“房子”，这一称呼极妙。所谓“房子”一般包括厨房和客室，不过，我相信在“呼啸山庄”，厨房完全被挤到另外一处去了：我听到屋子深处有叽叽喳喳的说话声和锅盘碗碟的碰击声，而在大壁炉处却看不到烹、煮、烧、烤等炊事痕迹，墙上也没有挂的铜锅锡壶在闪闪发光。室内一端确有成排的大锡盘碗碟，在反射着光和热，光彩夺目，盘碟当中还夹着有银壶银杯，它们都叠放在巨大的橡木橱柜上，一层高过一层，直达屋顶。橱柜没有覆板遮盖，你若好奇去望上一眼，除了一处给堆满燕麦饼、牛、羊腿和火腿的木架挡住了视线以外，它的全部结构都看得清清楚楚。

烟囱上方挂了各种凶险的老式枪支和两支马枪，沿着烟囱壁架还点缀了三个漆得花花绿绿的茶叶筒。地上铺的是光滑的白石板，椅子有高椅背，结构粗糙，漆成绿色，在阴暗处还有一两张笨重的黑色椅子隐约可见。在橱柜下的拱形底部躺着一条大得吓人的猪肝色的母猎犬，身边围着一窝狗崽子，乱哄哄地尖声叫着；另外还有一些狗就在其他的角落里来来往往。

在一个北方农民的家里，这套房屋与家具是十分平常的。北方农民朴实无华，面容倔强执拗，穿着齐膝短裤和长统套靴，更显得两腿粗壮结实。在山里，这一方圆五、六英里范围内的人家中，只要你在饭后去得是时候，你就会看到这样的人坐在围椅里，面前圆桌上的一大杯淡色啤酒在冒着泡沫。但是希斯克利夫先生与他的住所和生活方式却极不相称。他的皮肤黝黑，像个吉普赛人，衣着举止方面则像位绅士，也就是说，像乡绅的那种绅士：也许有点不修边幅，不过他那种随随便便也无伤大雅，因为他的体态挺拔俊美；他还显得颇为阴郁，可能有人会认为他有些高傲自大，缺乏教养，我却内心产生同情，认为不是那么回事，我本能地觉得他的冷漠是由于他极不喜欢感情外露，不喜欢相互之间表示亲切。他默默地爱，默默地恨，别人爱他、恨他，他则认为是一种无礼的冒犯。不，我断言过早了，我把我自己的性格一股脑儿都加到他身上去了。希斯克利夫先生遇见想和他攀识相交的人时，把手缩回来，不去握手，他可能另有一番和我的迥然不同的理由。姑且假定我的性情几乎与众不同吧：我亲爱的母亲过去常说，我不会有安适的家的，就在去年夏天，我自己才证实了我完全不配有个安适的家。

我在海滨享受一个月美好的天气，这时，偶然结识一位极其可爱动人的姑娘。她对我完全不理睬的时候，她在我心目中真是天神，我从来不用言语“诉说爱情”，不过，如果眼睛也能表达心声，那么，就是最大的傻瓜也会看出我的一片痴情。她终于明白了我的心事，顾盼了我一眼，那是你能想象得出的最甜美的一眼。你猜我怎么着？我羞愧地坦白吧——我像蜗牛一样冷冰冰地缩回自己的壳里去了。随着她的每一次回眸，我退缩得愈来愈冷，愈来愈远；

最后这可爱的天真姑娘竟对自己的感觉怀疑起来，为她自己的这场“误会”弄得慌乱不堪，终于劝说她的妈妈带领她撤离了现场。由于我这古怪脾气，从此我以“存心待人无情无义”著称。这话说得多么冤枉，只有我自己心里有数。

我在炉边一端坐下，我的房东就朝我对面那张椅子走来，狗妈妈这时离开了它的“育婴室”，凶狠贪婪地悄悄走到我的腿后，撅起上唇，露出白牙，口水直滴，就想咬我一口。没人开口说话，我想抚摸抚摸它来填补这沉默的空隙，谁知我的抚摸却惹起它一大阵猜疑狂吠。

“你最好别去碰它，”希斯科克利夫与狗齐声咆哮，一面向狗踹了一脚止住它再叫得更凶。“它不习惯有人娇它，——不是养它作宠物的。”说罢，他大步跨到侧门口，又喊道，“约瑟夫！”

约瑟夫在地窖深处咕咕啾啾不知说些什么，却不见有上来的迹象。他主人便下去了，留下我面对那条凶暴的母狗和一对狰狞的短毛蓬松的护羊狗，它们死叮叮地监视着我的一举一动。我不想让自己的皮肉和它们的利牙接触，便一动也不动地坐着，不幸的是，我以为它们不懂不出声的侮辱，向它们三个大眨眼睛，净做鬼脸，谁知我的面部表情竟惹恼了狗夫人，它勃然大怒，跳上了我的双膝。我把它甩了下去，赶快把桌子挡在我俩之间。不料我的这一举动引起它们一窝蜂地全部出动，半打左右四条腿的恶魔，大大小小，老老幼幼，都从阴暗的藏身之处奔到了现场中心，我感觉到我的脚后跟和衣下摆成了重点攻击目标，我尽力用拨火棍挡开那些大的格斗士，一面不得不大声呼救，要这家里的人出来重建和平秩序。

希斯科克利夫先生和他的仆人无动于衷，慢慢爬上地窖梯子，真令人恼火。虽然炉边人急狗叫，闹得一片翻腾，我看他们的动作还同平时一样，没有稍快分秒。幸亏厨房里有人来得快些：一位身体强壮，精力充沛的妇人，卷起长衫，光着胳膊，炉火烤得满面红光，挥舞着一个长柄平锅，冲到了我们当中，她一面使用手里的武器，一面大声喝骂，霎时间一场风暴奇迹般地平息了。她的主人进来

时，只有她还站在原地，气吁吁地胸部一起一伏，宛如狂风后海上的波浪。

“怎么回事，见鬼？”他问道，在这一场毫不客气的接待后，他望着我的那样子真叫我受不了。

“真是见鬼！”我喃喃地道，“一群鬼魂附体的猪也没有你的狗这么厉害，先生。你还不如把一个陌生人留在一窝老虎中间哩。”

“你要不动什么东西，它们是不惹事的。”他说着，把酒瓶放在我面前，一面把桌子放回原处。“狗警惕点也没错嘛。喝一杯吗？”

“不，谢谢。”

“没咬着你吧？”

“要是哪条狗咬着我了，我可饶不了它。”希斯科利夫的神态放松了，嘻嘻一笑。“算了，算了，你是紧张了，洛克乌德先生，喝点儿酒吧。我这屋子来客极少，我愿意承认，我和我的狗都不知道该怎么待客。为你的健康干杯，先生！”我弓一弓身，回敬一杯，开始感到为了一窝狗表现不好就坐着生闷气未免太蠢，实在不值，再则，我也不愿意让那家伙再拿我寻开心，因为情绪已经朝那方面转向了。他也许出于犯不着得罪一个好房客的审慎考虑，略略改变了他那种删除代名词和助动词的简洁语体，而且转入到他认为我会感到兴趣的话题上来——关于我目前住处的优缺点等等。就我们所接触到的各项话题上来看，我发现他很聪明。我告别前竟主动提出第二天再次拜访。他显然不想我又去打扰。不过，我决意要去。比起他来，我觉得自己多么善于交际啊，这真是奇事。

第二章

第二天下午阴冷多雾，我有点想在书房炉边度过这一下午，不再穿过石南丛生的泥泞荒原到呼啸山庄去了。可是，吃罢中饭（我在十二点到一点之间吃饭，我的女管家——跟房子的其他固定设备一起留在这里了——是一位庄重严肃的老太太，她对我在五点开饭的要求不能够、也不愿意理解），怀着这个懒得走动的想法上楼进房时，看见一个年青女仆跪在地上，身边尽是刷子，煤斗等等，她正在用一堆堆煤渣封掉炉火，扬起一片灰尘。这副情景立即把我赶出房来。我带上帽子，走了四英里路，来到了希斯克利夫的花园门口，正好躲过今年第一场鹅毛大雪。

在这荒凉的山顶上，地面给一层黑色的冰霜冻得硬硬的，寒气袭人，我的四肢都冻得直打哆嗦。我打不开栅门的链条，便跳过栅栏，沿着两旁鹅莓树丛蔓生的石径跑到屋子门口。我敲门直敲得指关节感到刺痛，狗也吠叫起来，还是没人应门。“这讨厌的人家！”我心里在喊道。“你们待人这么粗野无礼，没人跟你们交往，让你们一辈子与世隔绝，也是活该。我至少还不会在大白天里关门闭户。我不管——我一定要进去！”我下了决心，便抓住门柄，狠命地摇。总是满脸愠色的约瑟夫从谷仓的一个圆窗户里伸出头来。

“你干什么？”他大叫道。“主人在牛栏里。你要跟他说话，就走到这条小路顶头绕弯过去。”

“屋里没人开门吗？”我也大叫。

“只有太太在家，你就喊到晚上她也不会开门。”

“为什么？你就不能告诉她我是谁吗，喂，约瑟夫？”

“我才不呢！我不管这事，”那个脑袋咕嘟了一声就不见了。

雪下大了。我抓住门柄想再试试。这时一个年轻人没穿上衣，掬着一把干草叉出现在我身后的院子里。他招呼我跟着他，走

过一间洗衣房，一片铺了石板的空地，那里有煤棚、水泵和鸽舍，最后终于到了我原来受接待的那间暖和愉快的大房间。熊熊的炉火，煤块、泥炭和木柴夹在一起燃烧，满屋生辉，看上去十分舒适。在准备要上丰盛晚餐的桌子旁，我荣幸地见到这位“太太”，我原来没想到这家里有女主人。我鞠了一躬，等待她让我就座。她向椅背一靠，望着我，既不说话，也没动静。

“天气真糟！”我说。“我恐怕，希斯克利夫太太，您的仆人们不太勤快，这门不免就要受些委屈了，我好不容易才让他们听见我敲门。”

她始终不开口，我瞪眼望她——她也瞪眼望我；不过，她盯着我的那副冷冰冰的漠然样子特别叫人窘迫难堪。

“坐吧，”那年轻人硬地说。“他很快就会进来了。”我坐下来，清清嗓子，叫了那恶狗朱诺一声，第二次见面，它总算给个面子，尾巴尖动了动，表示承认我们是相识。

“好漂亮的狗！”我又说。“你打算把狗崽子送掉吗，夫人？”

“它们不是我的。”这位和气亲切的女主人说，那语气比希斯克利夫本人的还更拒人于千里之外。

“啊，你喜欢的是在那些当中的吗？”我接下去说，一面转眼望着昏暗处软垫上满满一窝像猫似的动物。

“喜欢那些东西可就怪了！”她轻蔑地说。

不幸那是一堆死兔子。我又清了清嗓子，挪近火边坐着，又谈起那狂暴的天气。

“你本不该出来的。”她说，站起身来伸手去取炉架上的两个茶叶筒。

她原来坐在光线照不到的暗处，现在，我对她的整个身材、面貌都看得清清楚楚了。她很苗条，分明还只是个妙龄姑娘，体态动人，那小脸蛋儿是我有幸见到过的最优美雅致的了，五官纤细秀丽，几近金色的淡黄卷发松松地垂在娇嫩的脖颈上。她的眼睛如果神色和悦的话，简直会令人倾倒。对我这颗善感的心来说，所幸的是它们表现的只是介乎轻蔑与一种绝望之间的神色，与那双眼